

縱橫大灣區之大灣區大未來

東深供水工程建設者

膺時代楷模稱號

要高山低頭 令河水倒流

香港文匯報訊 五十多年前的香港曾遭受嚴重的水荒，擰開水龍頭用上自來水是當年350萬香港人的奢望。為了緩解同胞的用水問題，有這樣一群人，他們喊出了「要高山低頭、令河水倒流」的口號。用短短一年的時間，開山劈嶺、鑿洞架橋、修堤築壩，建成了一條橫跨粵港兩地的供水工程。此後，又經過一代一代人的努力，四次擴建，如今，東深供水工程成為保障香港供水的生命線，滿足了當前香港約80%的淡水需求。據央視《焦點訪談》欄目報道，近日，東深供水工程的建設者們被授予時代楷模稱號。



●2000年8月28日 東江—深圳供水改造工程動工。 資料圖片



●1963年下半年第一期東深供水工程建設時的情景。 資料圖片



●1964年4月，東深供水工程建設現場。 資料圖片

深圳水庫大壩是東深供水工程輸水入港前的最後一站，從東莞橋頭鎮引調的東江水歷經六十多公里，經這裏送入香港。截至2020年底，東深供水工程累計向香港供水267億立方米，相當於一個洞庭湖的水量，保障了香港約80%的用水需求。

周總理指示 東江水救港

1962年到1963年，香港連續9個月滴雨未下，大旱面前，蓄水設施淪為擺設，水塘裏長出了茂密的草甸，350萬香港同胞遭遇前所未有的水荒。

香港雖然三面環海，但是，由火山岩、花崗岩組成的山地和丘陵佔據了香港面積的85%，非常不利於地下水儲藏和開採，能利用的淡水資源寥寥無幾。1963年5月，萬般無奈的港英政府通過香港中華總商會和香港九龍工會聯合會向內地發出求援信號。消息一到，時任廣東省省長陳郁立即回應。

一個月不到，廣東省又額外增加向香港供水318萬立方米。此外，香港方面還可以用輪船到珠江口免費取水。然而，泊船取水、行車運水只能解決燃眉之急，絕非長久之計。1963年12月8日，周恩來總理來到廣州，當他得知香港缺水的狀況後，迅速作出指示，決定引東江水供應香港。

動員一切力量 確保一年完工

東江，發源於江西省，向西南進入廣東，是離香港最近、水量最充沛的自然河流。然而，引東江水入港卻異常困難。原

因在於，要讓從南往北流的東江支流——石馬河河水倒流。設計師們想了一個辦法：先把石馬河的S形河道取直，然後分別在橋頭、司馬、馬灘、塘度、竹塘、沙嶺、上埔、雁田安裝大型水壩，分八級提水到雁田水庫，也就是將水從海拔2米一級級提升到46米，最後利用自然重力讓水流到深圳水庫。工程量異常巨大，在那個大型施工設備短缺的時代無異於愚公移山。然而，為了讓同胞盡早喝到東江水，工程卻要在一年內完工，在很多外國專家看來幾乎不可能。1964年2月20日，東深供水工程正式動工，一年的工期目標擺在眼前，中央和廣東省政府幾乎動員了可以動員的一切力量，在那個專業人才奇缺的年代，水利專業的學生也毫不猶豫地加入了建設者的隊伍。

當時的陳汝基還是廣東工學院農田水利專業的一名學生，接到任務，立刻和自己83名同學一起，背上鋪蓋，拿上計算尺，懷着滿腔熱血來到施工現場。

1964年10月13日，超強颱風在廣東省沿海地區登陸，東江支流石馬河出現了50年一遇的大洪水。暴雨如注，東深供水工程下游的水位直逼壩頂部，如果不能及時關閉上游的洩洪閘，洪水將會沖垮壩堰，不僅工程會被摧毀，數千名建設者的生命更是危在旦夕。

暴雨破壞了本就脆弱的通信設備。此時，要將下游漫頂的消息迅速匯報給上游同事，傳遞信息，只能靠人。

一老一少兩個人穿上雨衣，迎着暴雨趕往雁田水庫。可就在最後兩公里左右的位

置，洪水卻淹沒了唯一一條通向上游水庫的去路。水流速度極快，兩人每前進一步都伴隨着危險。兩個人使出渾身解數與洪水較勁，終於趕在圍堰被沖垮前到達了雁田水庫，及時關閉了洩洪閘門。

在這一年中，人和天的鬥爭時時刻刻進行着。建設者們在工地一旁的山體上寫下了「要高山低頭、令河水倒流」的目標，他們開山劈嶺，鑿洞架橋。為了趕工期，工程設計人員的施工圖畫一張就往工地送一張，設計圖紙畫到哪裏，工地建設就推進到哪裏。憑着人工開挖、肩挑背扛，僅僅用了11個月，就將6座攔河壩8座水壩全部建成。

1965年2月25日，東深供水工程如期全線完工，奔騰不息的東江水從這一天起，承擔起新的歷史使命——哺育香港。

出合法規文件 守護一泓碧水

每年6,820萬立方米的東江水讓香港迅速擺脫了水荒困境，迎來了經濟、社會的高速發展。此後，東深供水工程進行了三次擴建，工程年供水能力從最初的0.68億立方米提高到17.43億立方米。此時，香港人口已趨於飽和，經濟發展規模也趨於穩定，水量已能基本滿足需求。但很快，新的挑戰又浮出水面。上世紀90年代，珠三角一帶經濟發展迅速，周邊地區的城市廢水排到了東江河道裏，污染現象日益明顯。怎樣才能迅速並徹底改善水質，成了擺在東江人面前新的課題。

工程要將原來的天然河道和人工渠道輸水改為封閉專用管道輸水，達到清污分

流。已經守護東深供水工程近20年的徐葉琴深知，這是給自已出難題，但對於工程來說，卻是涅槃式的跨越。「要高山低頭、令河水倒流」，從第一代東深供水工程建設者們傳承下來無懼挑戰的勇氣和擔當，讓徐葉琴扛下了改造的任務。2000年8月，東深供水工程開始進行全面改造。

東深供水改造工程設計的年供水能力是24.23億立方米，每秒通過管道的水流會達到100立方米，這樣的體量，在當時世界上都沒有先例。7,000多名建設者投入800多個日夜，最終攻克了多個技術難題，他們率先採用了同類型最大塊預應力混凝土U形薄殼渡槽等四項技術，創下了當時的「世界之最」。歷時三年，東深供水改造工程順利完工通水。

東深供水改造工程可以為香港每年提供多達11億立方米的水，並且保持甚至優於國家II類水源的標準，實現供水「量」和「質」的雙重騰飛。

為了保護工程沿線的水質，廣東省先後出台了13個法規及文件，以確保東深供水水質，深圳市還成立東深公安局，專門負責守護這條生命線工程。從源頭到沿線保護，東深供水工程已然成為了國內跨流域調水和保護水質的典型樣本。

一泓碧水潤粵港。五十六年來，被譽為「生命水、經濟水」的東深水從未間斷，持續滲入到香港這座城市的每一寸土地，也見證着香港的繁榮發展。東深供水工程的建設者們還將繼續擔負粵港兩地人民安全優質供水的使命，任重道遠，傳承不息。

南沙雙創港青將享免費法律服務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帥誠 廣州報道)20日上午，隨着6枚禮炮齊發，不銹鋼銘牌揭開紅布，廣州市南沙區港澳青年創新創業法律支援服務中心(下稱「服務中心」)在廣州正式揭牌，該中心的法律服務團隊由內地與港澳律師共同組成，將為在南沙創業的港青提供「7×24」小時全天候公益法律支援服務。

廣州市南沙區司法局長曾普光透露，截至2020年底，南沙區5個青創基地共吸引了236個港澳青創項目團隊簽約入駐。「為了給這些港澳青年及港澳青創企業提供全流程、全方位的三地法律服務，南沙開始建立「1+1+N」穗港澳法律服務新機制。」所謂「1+1+N」即是指1個創新創業法律支援服務中心(南沙區港澳青年創新創業法律支援服務中心)，「1」站式跨境法律服務和N個巡迴法律服務支援服務站。

事實上，除政策扶持外，港澳青年在內地發展遇到最大的瓶頸就是法律和規則差異產生的障礙。「1+1+N」機制將有效為港澳青年和港澳青創企業節省法律服務的運營成本，幫助港澳青創企業快速做強做大。

全天候線上線下答問

在揭牌儀式現場，香港文匯報記者通過查看服務中心的構成名單了解到，該中心服務團隊由內地、香港和澳門三地律師共同組成，其中，香港、澳門律師團由廣州首家穗港澳聯合律師事務所——金橋司徒鄺(南沙)聯營律師事務所牽頭成立，內地律師團由廣州市律



●嘉賓在參觀服務中心。香港文匯報記者 帥誠攝

師協會南沙律師工作委員會牽頭成立。

在具體分工上，港澳組律師服務團隊將在工作日期間派駐精通內地、港澳三地法律的律師在服務中心坐班提供現場服務，根據實際需要，不定期到南沙區內各青創基地開展巡迴法律支援服務。同時，還將利用線上服務功能，為港澳青年提供「7×24」小時法律支援服務。而內地組律師服務團隊則在遇到重大、緊急情況，港澳組律師服務團隊不足以應對的情況時參與進來，另外還將負責南沙區司法局交辦的專項工作。

在現場香港文匯報記者看到，服務中心的大廳內有多張木質桌椅供諮詢者使用，另配有值班律師的專用辦公室、調解室、電話室等部分，保證了服務的專業性和諮詢者的隱私。在大廳一角的書架上還放有各種法律專業書籍供諮詢者查詢取用。

值得注意的是，「1」站式跨境法律服務包含了線上線下雙重服務，線上服務依託於服務中心的同名微

信小程序，創業者可通過小程序搜索創業相關的最新法律條款和南沙政策措施，並在小程序中獲得律師團隊的直接聯繫方式。目前，線上線下的內容包括為港澳青年提供政策解答、代書、法律援助、法律宣傳、人民調解、心理輔導、臨時救助七大類「一攬子」跨境法律服務。

南沙區司法局相關負責人指出，當前港澳青年在服務中心線上線下的法律諮詢業務完全免費，而涉及到其他實際業務，費用也將與市場價格持平。作為香港律師團隊成員之一的司徒維新律師行律師許健明表示，司徒維新律師行在商業及公司事務、企業融資、商業併購、上市集資、仲裁、爭議、訴訟等方面均有豐富的經驗，將為港青提供全方位的法律服務。

港青法律諮詢需求迫切

廣州灣區滿謙科技有限公司創辦人陳昶之：我們公司本身的業務範圍也包含了為南沙的港澳創業者提供創業資訊服務，除了南沙的交通、營商環境等基本信息，當地的政策法規也是創業者非常關注的內容。其中涉及到一些比較冷門的法律條款和政策較難在網上查詢，比如涉及知識產權保護的界定。諮詢者也可以通過我們或自行向南沙區港澳青年創新創業法律支援服務中心諮詢。

廣州專創集團運營專員林偉樂：作為暨南大學歷屆港籍畢業生徵信群的運營人員，平時有不少港青畢業生向我反映，在內地找工作過程中，對內地企業醫保社保的購買額度標準及工作合同上的年限等內容不太理解，在離職時若與公司發生糾紛也不知道如何更好的利用法律維權。

廣州日晷教育創始人鄭汶珠：我們的團隊中有多位年輕香港員工常駐廣州，在涉及到簽署勞動合同、稅收、福利待遇等方面和內地員工有很大不同，過去我們都需要找專門的律師事務所進行收費諮詢，今後可以嘗試向服務中心了解相關情況。

在穗香港主播黃華興：我們在與客戶進行商業合作洽談時，會遇到企業讓我們先按主題拍一些節目再簽合同的情況，試拍交給客戶後有時就沒有下文，或者合同中涉及直播流量和收益關聯的情況，我們都希望能有專業律師進行解答。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帥誠